

证券代码：838853

证券简称：乐威医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文霆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4,357,58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并配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357,58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以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组织实施具体方案；

（2）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5）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事项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357,58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指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357,58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乐威医药（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